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9月26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9月29日上午9时在杭州市平海路8号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王轶磊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到9人。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现场书面表决和书面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调整子公司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2022年度计划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子公司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2022年度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一石巨鑫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石巨鑫”、“子公司”）调整2022年度计划：在原5,000万元人民币额度内，1）增加尿素品种的期货套保业务；2）对玉米和PTA的套保数量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调整前：

品种	2022 年度	
	卖出套保（单位：吨）	买入套保（单位：吨）
聚氯乙烯	30,000	20,000
玉米	50,000	20,000
pta	20,000	20,000

以自有及自筹资金在 5,000 万元额度内开展上述套保业务（持仓金额不超过 4,000 万元，风险备用金 1,000 万元）

调整后：

品种	2022 年度	
	卖出套保（单位：吨）	买入套保（单位：吨）
聚氯乙烯	30,000	20,000
玉米	50,000	50,000
pta	10,000	10,000

尿素	8,000	8,000
----	-------	-------

以自有及自筹资金在5,000万元额度内开展上述套保业务（持仓金额不超过4,000万元，风险备用金1,000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披露的《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2022-037号）。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二、《关于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董事会认为：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旨在规避或减少由于商品价格发生不利变动引起的损失，降低商品价格不利变动对子公司正常经营的影响，不进行投机套利交易；公司及子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风险管理机制，具有与套保业务相匹配的自有资金；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开展业务、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审慎操作。因此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是切实可行的，对公司的经营是有利的。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30日